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2828/10-1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SS/10/10

《2011年公共收入保障(應課稅品)令》小組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紀要

日 期 : 2011年4月8日(星期五)
時 間 : 上午8時30分
地 點 : 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 : 李國麟議員, SBS, JP (主席)
何鍾泰議員, SBS, S.B.St.J., JP
涂謹申議員
方剛議員, SBS, JP
梁君彥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BBS, JP
甘乃威議員, MH
陳健波議員, JP
梁家騮議員
張國柱議員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陳偉業議員

缺席委員 : 陳鑑林議員, SBS, JP
鄭家富議員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I項

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
梁卓偉教授, JP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2
陳松青先生, JP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衛生)特別職務1
陳美嘉小姐

食物及衛生局助理秘書長
(衛生)特別職務3
成韻楨女士

衛生署控煙辦公室主管
何理明醫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3
余天寶女士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9
譚淑芳女士

議會秘書(1)3
容佩雲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與政府當局舉行會議

(立法會 CB(1)1782/10-11—— (03)號文件 因應 2011年3月24日會議上所作討論而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立法會 CB(1)1819/10-11—— (01)號文件 因應 2011年4月2日會議上所作討論而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立法會 CB(1)1819/10-11—— (02)號文件 政府當局就控煙和增加煙草稅提供的文件

經辦人／部門

立法會 CB(1)1819/10-11——
(03)號文件 政府當局就提供和加強戒煙服務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1)1819/10-11——
(04)號文件 政府當局就打擊走私及街頭販賣私煙活動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1)1782/10-11——
(04)號文件 《世界衛生組織煙草控制框架公約》第5.3條的實施指引

立法會 CB(2)1419/10-11——
(01)號文件 政府當局就打擊走私及販賣非法香煙的執法行動提供的文件

其他相關文件

2011年第32號法律公告 —— 《2011年公共收入保障(應課稅品)令》

立法會LS33/10-11號文件 —— 法律事務部報告

立法會 CB(1)1660/10-11——
(01)號文件 《2011年公共收入保障(應課稅品)令》的標明修訂文本)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錄)。

政府當局 2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

(a) 香港吸煙人口按年齡組別、性別及他們吸食香煙多久的分項資料；

- (b) 衛生署及醫院管理局(下稱"醫管局")就所提供的戒煙服務收取的所有費用(包括登記費)詳情，以及使用該等服務的輪候時間；
- (c) 衛生署、醫管局及相關非政府組織轄下的戒煙診所及中心的地址及服務時間；
- (d) 有關預防吸煙和戒煙服務多年來的詳細預算開支，以及有關香港多年來吸煙人口的資料，包括吸煙人口的實際數字及每年變化的百分比；及
- (e) 在統計學上(按t檢驗的結果)解釋較年輕組別(15至19歲和20至29歲)習慣每日吸煙的人士在相關年份的比率下降(附載於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CB(1)1819/10-11(02)號文件)附件C)有重大意義的詳細資料。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已透過2011年4月15日及5月3日的立法會CB(1)1936/10-11(02)及CB(1)2062/10-11(01)號文件發出。)

3. 小組委員會完成《2011年公共收入保障(應課稅品)令》的審議工作。

4. 主席告知與會者，小組委員會將於內務委員會2011年4月15日的會議上提供書面報告。

5. 委員察悉，《釋義及通則條例》(第1章)第34(2)條訂明，議員可修訂附屬法例，修訂方式不限，但須符合訂立該附屬法例的權力。根據《公共收入保障條例》(第120章)第2條，行政長官可作出命令，使有關條例草案的所有條文具有十足法律效力。與該項權力相符，議員有權廢除該等命令，但不可修訂當中的條文。就此，主席提醒委員，就動議一項議案廢除該命令作出預告的最後期限會是2011年4月26日。

II. 其他事項

6.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10時34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7月28日

附錄

《2011年公共收入保障(應課稅品)令》小組委員會 第三次會議過程

日期：2011年4月8日(星期五)

時間：上午8時30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734 – 000834	主席	主席致序辭	
000835 – 001143	主席 政府當局	政府當局簡介其因應2011年3月24日會議上所提事項作出的回應(立法會CB(1)1819/10-11(02)、(03)及(04)號文件)	
001144 – 001922	主席 張國柱議員 政府當局	<p>張國柱議員關注到非政府機構提供的戒煙服務所獲得的撥款。</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衛生署、醫管局及相關非政府機構在預防吸煙及戒煙服務方面投放的資源與年俱增。在2010-2011年度，東華三院及博愛醫院提供的戒煙服務所獲得的資助分別為1,100萬元及400萬元。衛生署會運用2011-2012年度的2,100萬元額外撥款，進一步加強預防吸煙和戒煙的工作。當前的方向是擴展由非政府機構提供的戒煙服務。這包括增加東華三院及博愛醫院現時的社區為本戒煙服務。</p>	
001923 – 003134	主席 梁家傑議員 政府當局	<p>梁家傑議員詢問從煙草稅取得的額外稅收會否用作預防吸煙及戒煙服務。他並關注調高煙草稅對持牌報販生計的影響，他們已因香煙銷量下降而減少收入。</p> <p>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煙草稅的收入會一如其他稅收般撥歸政府一般收入。政府當局會視乎預防吸煙</p>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及戒煙服務實際的開支需要將資源作適當分配。至於持牌報販，當局會繼續與他們保持對話，並會在考慮他們的改善營商環境建議(如有)方面持開放態度。	
003135 – 003849	主席 陳健波議員 政府當局	陳健波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就香港吸煙人口按年齡組別、性別及他們吸食香煙多久提供分項資料。他並關注到為有長期吸煙習慣人士提供的戒煙服務。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衛生署亦已與博愛醫院訂立津貼及服務協議，由2010年4月起，推出中醫針灸戒煙先導計劃。該計劃預計是為那些或會拒絕使用其他藥物戒煙的長者而設。	政府當局按會議紀要第2(a)段所述作出跟進。
003850 – 005332	主席 黃定光議員 政府當局	黃定光議員建議當局立法禁止18歲以下的人士吸煙。他並認為戒煙服務應免費提供及便利使用者。他促請政府當局免除衛生署及醫管局所提供之戒煙服務的所有收費，特別是登記費。	政府當局按會議紀要第2(b)及2(c)段所述作出跟進。
005333 – 010844	主席 梁國雄議員 政府當局	就煙草產品及有害食物的稅率採取不同政策所進行的討論。	
010845 – 011907	主席 陳偉業議員 政府當局	陳偉業議員認為政府當局應為增加持牌報販的商機而制訂具體措施。他並認為，酒精對社會的禍害並非少於煙草。他質疑政府當局一方面增加煙草產品稅率，另一方面則豁免葡萄酒、啤酒及所有其他酒精類飲品的稅項的政策。	
011908 – 013116	主席 方剛議員 政府當局	方剛議員關注到政府當局使香港成為無煙城市的目標對煙草業的影響，並因而影響從事該行業的人(包括持牌報販)的生計。他促請政府當局為增加持牌報販的商機而制訂具體措施。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就方剛議員有關戒煙服務成效的評估準則的詢問，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若戒煙人士在接受治療後可停止吸煙超過一年，即屬成功。	
013117 – 014242	主席 涂謹申議員 政府當局	涂謹申議員察悉當局建議調高煙草稅是為保障公眾健康而非增加稅收，他關注到當局有否就戒煙服務及針對私煙活動的執法行動分配足夠資源。他要求政府當局就預防吸煙和戒煙服務多年來的詳細預算開支，以及有關香港多年來吸煙人口的資料，包括吸煙人口的實際數字及每年變化的百分比提供資料。	政府當局按會議紀要第2(d)段所述作出跟進。
014243 – 014809	主席 方剛議員 政府當局	方剛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檢測海關所檢獲的私煙或冒牌香煙，以偵查當中有否任何構成更大健康危害的成份，並教育市民不要吸食私煙。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所有香煙，不論是否私煙，均危害健康。政府當局無意作出比較。	
014810 – 015027	主席 梁家騮議員 政府當局	梁家騮議員關注到較年輕組別(15至19歲和20至29歲)習慣每日吸煙的人士在相關年份的比率下降(附載於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CB(1)1819/10-11(02)號文件)附件C)，在統計學上(按t檢驗的結果)是否有重大意義。	政府當局按會議紀要第2(e)段所述作出跟進。
015028 – 015423	主席 梁國雄議員 政府當局	梁國雄議員認為政府當局調高煙草稅是"懲罰"煙民及持牌報販。 政府當局在回應時表示，當局的目的是保障公眾免受香煙的禍害。根據國際及本地進行的研究，稅收措施是減少煙草消費的有效和重要手段。	
015424 – 015554	主席 梁家騮議員	梁家騮議員察悉，兩款戒煙藥物，即尼古丁及瓦倫尼克林，在醫管局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政府當局	的藥物名冊內屬自費藥物類別。他詢問戒煙者須否支付藥物的費用。 政府當局回應時表示，戒煙所需的所有臨床藥物，均向戒煙服務的使用者免費處方。	
015555 – 015737	主席	綜述意見及跟進行動	
015740 – 020622	主席 陳偉業議員 梁國雄議員 黃定光議員 何鍾泰議員 助理法律顧問	立法時間表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7月28日